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Holdings Limited

Amax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董事調任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由於新任行政總裁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張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起生效。

張先生，現年66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文憑及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曾在多間本地及外資銀行擔任高級行政要職，並於七十年代末出任一間上市地產發展／建築及財務集團公司之總經理。由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四年期間，張先生為加拿大多倫多SBS金融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主理項目貸款及基金管理。自一九九五年初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張先生受聘於廖創興銀行為高級經理。作為社交圈子的活躍份子，張先生曾任仁濟醫院總理及顧問、半島獅子會會長、國際獅子總會港澳303區分域主席等。張先生亦是海南省海口市政府的國外高級顧問。

彼亦是本集團附屬公司希臘神話管理有限公司、港澳快捷有限公司、超峰有限公司及佳高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擁有30,000股股份之權益，以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彼授出11,000,000份購股權之權益。於最後可行日期，張先生並未行使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彼之購股權。該30,000股股份及11,0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29%。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在本集團擔任任何職位或在香港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

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其他權益。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有由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酬金每年1,560,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而決定。服務合約將自動續期，直至雙方終止合約為止。張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席退任及／或接受股東大會重選。

張先生及董事會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張先生之調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並無有關張先生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

承董事會命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南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詠詩女士及Victor Ng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梁健昌先生及劉子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啟泰先生及方昂貞先生。